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平人社〔2022〕19号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成立“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工作领导小组及相关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机关各科室、局
属各单位：

为高质量推进我市“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按照
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根据《2022年平顶山市高质量推进“人
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相关工作机制。具体
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相关会议精神，重点解决在技能培训、新增技能人才、新增高技能人才、用人单位、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等方面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确保全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9 万人次以上，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 万人次，新增技能人才 15 万人，新培养高技能人才 5.7 万人。新备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 120 家（用人单位评价机构 100 家、院校评价机构 9 家、社会培训评价机构 11 家）以上等目标任务。

二、工作机制

（一）成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市局成立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全市人社系统“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指导服务活动由市人社局党组统一领导，各县（市、区）人社局统筹推进，分级建立工作机制，深入辖区内各成员单位、用人单位、院校、民办培训机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了解实际困难和需求，建立问题台账，针对提出的意见、建议和困难，制定可操作性强、见效快的措施和建议，同时向上级部门反映，着力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见附件 1）。

（二）成立建设工作专班。工作专班设在职业能力建设科，内设综合组、企业组、院校组（见附件 2），由市人社牵头，各县（市、区）按照有关要求安排部署实施。综合组负责协调推进市

委、市政府“技能河南”建设具体任务；负责起草综合性文件、年度工作计划；提请、筹备召开工作推进会等活动；负责全市业务培训、评价取证等任务完成情况的数据的统计、汇总、分析、上报等；定期梳理工作推进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措施，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开展县（市、区）督导工作。企业组负责指导企业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完善专家评审制度；指导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指导企业开展技能人才评价，督导企业完成新型学徒制、技师、高级技师培养任务。院校组负责帮助院校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督导院校完成新型学徒制培养任务，落实培训评价机构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建设工作；完善专家评审制度；加强职业技能评价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培育专业化的技能人才评价机构和技术平台；支持实习实训设备升级和师资队伍建设，实施高中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推进“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

（三）成立服务工作组。组建 12 个“人人持证、技能河南”活动服务工作组（见附件 3），由市局县级干部任组长、抽调 6 名工作人员为组员，分别联系 12 个县（市、区）、各成员单位、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省管院校。工作组要对以上联系单位进行实地走访，摸清基本情况，汇总诉求，建立完善问题、责任和任务清单。针对提出的问题，工作组能现场解决的现场帮助解决，能就地解决的与县（市、区）人社局共同就地解决；需要市级层面解决的，形成问题清单及意见建议，提交市人社局领

导小组办公室报市委、市政府，由市级领导或市直部门推动解决。

（四）成立服务监督指导组。驻局纪检监察组发挥派驻监督指导作用，在做好疫情防控监督的同时，瞄准“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工作，跟踪监督工作进度、工作质量、防疫落实情况，推动疫情防控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工作落地落实落细。要加强监督检查，对落实不实、执行不力和推诿扯皮、敷衍塞责、不担当、不作为、不尽责的严肃处理。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精心组织。全市人社系统要高度重视，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市局各工作组要发挥牵头作用，要坚持问题导向，严格按照工作部署逐项开展工作，积极联系相关单位，做到协调联动、有序推进。要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提高工作标准，抓好抓实人社系统“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有序推进，不断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大《平顶山市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宣传力度，大力选树优秀技能人才典型，树立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技能成才、技能报国的鲜明导向，营造“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良好生态。

（三）转变作风，严守纪律。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细则精神，强化责任担当，以严实作风推动工作落实，不弄虚作假、不搞形式主义。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严格落实防控措施，确保活动有条不紊、扎实有效。

- 附件：1.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专班
3.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服务工作组
4.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服务活动督导督导组



附件 1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侯树辉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郝新强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晗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陈文政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 凯 党组成员、市社会保险事业局局长

徐忠洲 二级调研员

张华琪 二级调研员

宋 民 二级调研员

任传毅 四级调研员

张 莉 四级调研员

纪曙光 四级调研员

宋 珂 市人事考试中心主任

张欣灿 市人才交流中心主任

武风民 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主任

成 员：吴晓辉 办公室主任

赵伟星 政策法规科科长

田俊楠	就业促进局负责人
丁如林	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科长
杨晓芳	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陈 勇	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负责人
王晓楠	人才评价开发科科长
杨惠光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负责人
赵郑宏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科长
郭邦国	农民工工作科科长
苗晨光	劳动关系科科长
陈 蕾	工资福利科科长
刘旭燕	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科科长
辛素红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科科长
尹保松	失业保险科科长
张书圣	工伤保险科科长
时汉其	劳动鉴定中心主任
陈慧萍	社保基金监督科科长
谷泽坤	调解仲裁管理科科长
刘宝峰	仲裁服务中心负责人
邢雁铎	劳动保障监察局局长
周 闯	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负责人
高立鹤	人事科科长

王许东 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司旭红 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科长
王国栋 工考中心负责人
张惠君 创业贷款担保中心主任
张 磊 电子政务中心主任
王光伟 行政服务科负责人
袁红欣 市人事考试中心副主任
李国军 市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
何 莉 市社会保险事业局副局长
王 娟 市失业保险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负责统一指挥、协调、部署全市人社系统“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服务活动工作，集中领导力量，确保各项工作统筹有力、协调有序、推进有效；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确定工作方案，研究解决相关重大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郝新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杨晓芳、陈勇、李夏任成员，具体负责活动日常工作。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专班分组 名单和工作职责

专班分组：

工作专班内设综合组、企业组、院校组。综合组设在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企业组设在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院校组设在市技师学院。

一、综合组

组 长：霍春生 四级调研员

副组长：杨晓芳 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联络员：陈 勇 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负责人

成 员：刘晓光 杨凤鸣 董 晓 上官云露 李 夏 张东强

工作职责：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重大决策，由市人社牵头，各县（市、区）按照有关要求安排部署实施；协调推进市委、市政府“技能河南”建设具体任务；协同各组起草综合性文件、年度工作计划；提请、筹备召开工作推进会、业务培训等活动；负责全市业务培训、评价取证等任务完成情况的数据的统计、汇总、分析、上报等；负责“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经费预、决算工作；协同各组开展目标考核，健全工作机制，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总

结工作成效、推广先进经验；协同各组定期梳理工作推进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措施，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开展县（市、区）督导工作。

二、企业组

组 长：张 璋 四级调研员

副组长：车向舟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联络员：赵书亚 劳动监察支队三级主任科员

成 员：常朋克 杜耀 李豫蒙 张玲玲 赵真真 李照华

工作职责：协调建立“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长效宣传机制；指导企业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完善专家评审制度；指导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指导企业开展技能人才评价，督导企业完成新型学徒制、技师、高级技师培养任务。负责制定本组工作方案、工作计划等，及时将工作开展统计、总结、宣传资料汇总报综合组。围绕产业集群用工需求，指导企业精准开展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技能人才培养、“万人助万企”职业技能培训等，根据企业状况、人员招聘、推荐就业、岗前培训、岗位技能提升等方面需求，提供订单式培训、做到应培尽培、愿培尽培，实现全员培训，全员持证。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开展企业督导工作。

三、院校组

组 长：郝景太 四级调研员

副组长：马占凯 技师学院副院长

联络员：王峰伟 技师学院培训处处长

成 员：乔立志 郑海洋 樊征 董贺 冯亚丽 李文帅 程淑玉 刘庚 褚栩

工作职责：贯彻国家、省和我市关于人才工作有关政策、落实人才工作安排部署，帮助院校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督导院校完成新型学徒制培养任务，落实培训评价机构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建设工作；完善专家评审制度；加强职业技能评价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培育专业化的技能人才评价机构和技术平台；支持实习实训设备升级和师资队伍建设，实施高中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推进“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支持技工院校与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取得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我市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发展及师生待遇的政策措施；加强培训质量、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负责制定本组工作方案、工作计划等，及时将工作开展统计、总结、宣传资料汇总报综合组。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开展院校督导工作。

附件 3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 建设工作 服务工作组职责及分工

一、服务工作组职责

（一）组织建设方面。指导各县（市、区）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及 2022 年度工作方案印发、动员部署会议召开、领导小组成立、目标任务分解、成立工作专班、指导服务活动工作组、督导指导组及人数情况。（以上工作以红头文件为准）

（二）工作开展方面。

1. 开展培训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各成员单位督促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每月完成 9% 的目标任务情况。其中：企业培训人次、院校培训人次、公共就业训练中心培训人次和社会培训机构培训人次；“万人助万企”活动有培训需求的用工单位个数、订单式培训需求人次、已培训人次；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及补贴金额，新型学徒制培养人数及补贴金额，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注册人次（补贴人次及补贴金额）；发放职业技能电子培训券人数。相关培训数据须建立实名台账，其中培训数据台账至少包括培训单位、培训项目、培训时间、培训人员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等要素。

2. 开展评价和鉴定取证。指导各县（市、区）、各成员单位新增技能人才人数、新增高技能人才人数，每月完成 9% 的目标任务情况，其中：用人单位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评价人数、院校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评价人数、社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评价人数、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取证人数，已完成系统备案的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工作开展情况。职业技能等级和专项职业能力证书数据主要以河南省技能人才评价服务平台为准，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数据由各相关单位提供佐证材料。5 月底前新增用人单位、院校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备案目标完成情况（以人社部备案公示为准）。

3. 开展就业创业工作。一是就地就近就业人数、有组织输出就业人数，其中：中小微企业吸纳持证人员稳定就业 1 年以上人数和补贴金额，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介绍持证人员实现省内稳定就业半年以上人数和补贴金额。二是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金额，开展创业培训人数，返乡下乡创业人数，带动就业人数。获大众创业示范园区省级个数、市级个数及补贴金额，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区省级个数、市级个数及补贴金额。三是“一县一品牌”建设情况，建设人力资源品牌个数。技能培训与就业服务有效衔接情况。市、县、乡、村四级公共就业服务队伍建设情况。

4. 开展技能人才激励。推进《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落实情况，申报和获批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项目名称和个数（培训基地或技能大师工作室），新培育和引进高技能人才奖补人数和

金额，参与组织职业技能竞赛情况（参赛选手人数、获奖取证人数、奖补金额）。

（三）落实资金方面。及时掌握各县（市、区）筹集资金情况，上级部门拨付资金使用情况；就业补助资金用于职业技能培训、评价、生活费、交通费补贴等支出占总量的 15%以上情况；年度补贴性培训和评价补贴资金按时足额支付情况，确保应保尽保、无欠账。企业按规定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情况。

二、服务工作组分工

第一组：负责服务叶县、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通信管理办公室、平高集团（含技工学校）、平顶山技师学院

组 长：郝新强 党组成员、副局长

联络员：霍春生 四级调研员

成 员：吴晓辉、高立鹤、赵伟星、陈 蕾、田俊楠

第二组：负责服务鲁山县、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江河机械厂、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

组 长：张华琪 二级调研员

联络员：岳伟林 市人事考试中心四级调研员

成 员：李 飞、王国栋、苏朝阳、龚家林、荆 浩

第三组：负责服务宝丰县、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人行平顶山分行、河南平棉纺织集团、平顶山学院

组 长：陈文政 党组成员、副局长

联络员：张 璋 四级调研员

成 员：杨晓芳、丁如林、常建伟、郭邦国、张惠君

第四组：负责服务郟县、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平煤机煤矿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组 长：王 凯 局党组成员、市社保局局长

联络员：霍 焱 社保局副局长

成 员：王晓楠、刘旭燕、辛素红、薛清中、申克伟

第五组：负责服务汝州市、市财政局、市应急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姚电公司、汝州市技师学院

组 长：徐忠洲 二级调研员

联络员：曲佳伟 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

成 员：王许东、杨惠光、李国耀、杜为巡、沈艳萍

第六组：负责服务舞钢市、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舞钢技工学校

组 长：宋 民 二级调研员

联络员：尹保松 失业保险科科长

成 员：赵郑宏、陈慧萍、苗晨光、许 琳、赵远广

第七组：负责服务新华区、市商务局、市文广旅局、市供销社、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煤炭技师学院、

组 长：任传毅 四级调研员

联络员：张民兴 社保局副局长

成 员：谷泽坤、邢雁铎、孙坤涛、周 闯、尹留现

第八组：负责服务湛河区、市卫健委、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燃气公司、河南城建学院

组 长：张 莉 四级调研员

联络员：刘泳良 失业保险中心四级调研员

成 员：司旭红、张 磊、王光伟、郭 鑫、徐云鹏

第九组：负责服务卫东区、市市场管理局、市总工会、自来水公司、平顶山市增彩技工学校

组 长：纪曙光 四级调研员

联络员：何 莉 社保局副局长

成 员：张书圣、时汉其、刘宝峰、陈 勇、白岩岩

第十组：负责服务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乡村振兴局、市妇联、市平运汽车有限公司、市交通运输技工学校

组 长：宋 珂 市人事考试中心主任

联络员：袁红欣 市人事考试中心副主任

成 员：林 双、刘旭明、王维华、孙 政、刘培思

第十一组：负责服务石龙区、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林业局、市公交公司、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组 长：张欣灿 人才交流中心主任

联络员：李国军 市人事考试中心副主任

成 员：于超英、王 晶、韩飘琪、刘佳孟、董威里

第十二组：负责服务高新区、团市委、市残联、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平顶山市美容美发行业协会

组 长：武风民 失业保险管理中心主任

联络员：张兴伟 失业保险管理中心四级调研员

成 员：于峰伟、王 娟、王廷芳、康殿军、李国长

附件 4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 建设 服务活动督导督导组

组 长：李 晗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联络员：王玉堂 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

成 员：王 乐、袁新科、徐翌翔、胡艳彬

工作职责：驻局纪检监察组发挥派驻监督指导作用，在做好疫情防控监督的同时，锚定“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工作，跟踪监督工作进度、工作质量、防疫落实情况，推动疫情防控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工作落地落实落细。

